

> 2005

# 中国年度 短篇小说

中国作协《小说选刊》选编



漓江出版社

< 2005

中国年度  
短篇小说

中国作协《小说选刊》选编

◆ 湘江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2005中国年度短篇小说/《小说选刊》选编. 一桂林：漓江出版社，  
2006.1

(2005中国年度作品系列)

ISBN 7-5407-3562-7

I.2… II.小… III.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5) 第154183号

## 2005中国年度短篇小说

选 编 者 《小说选刊》

责 任 编 辑 庞俭克

美 术 编 辑 罗 云

责 任 校 对 徐 明 田 芳

责 任 监 印 唐慧群

出 版 人 李元君

出 版 发 行 漓江出版社

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

邮 编 541002

发 行 电 话 0773-2821573 2863978

传 真 0773-2821268 2802018

邮 购 热 线 0773-2821573

电子信箱 ljcb@public.glnet.gx.cn

<http://www.Lijiang-pub.com>

印 制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

开 本 720×980 1/16

印 张 25

字 数 435千字

版 次 2006年1月第1版

印 次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 1—18 000册

书 号 ISBN 7-5407-3562-7/I·2429

定 价 24.80元

漓江版图书：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：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## 卷前小语

莫言痛快淋漓地嘲讽和戏弄名利场上的虚荣贪婪和无耻（莫言《与大师约会》）。陈素珍的儿子捕死了福三，福三的乡亲赶到了镇上，砸了陈素珍的家，派出所平息了风波之后，小说似乎到了尾声，不料作品又斜出一枝花来（苏童《西瓜船》）。毕飞宇小说的叙述悠闲散漫，不时有些插科打诨，不过依然保持了固有的单纯和明净（毕飞宇《彩虹》）……

叶弥、高君、阿城、莫言、苏童、多多、朱文颖、荆永鸣、乔叶、郭文斌、范小青、邓一光、王祥夫、徐岩、徐坤、李师江……33位作家的33篇佳作，关注现实，关注人生，或追求洗尽铅华、务实求真的朴素，或极尽故事的伸展，追求叙述的力量，以少胜多，尺幅之间见千里之势，在体现短篇小说凝练与丰富的特有品质方面，各有特色，呈现出多姿多彩的美丽景观。

由中国小说界权威选家选编的2005年度短篇小说，是从全国1100多种文学刊物当年发表的1000多篇800多万字短篇小说中精心挑选的，旨在检阅当年度短篇小说的创作实绩，公正客观地推选出思想性、艺术性俱佳，有代表性、有影响力的年度短篇小说。



## 编者的话

在编选今年选本的时候，编辑部的同事们不约而同地讨论起一个话题，那就是这套年选本连续出版了九年，为什么仍然能够保持比较稳定的印数？大家认为这可能是因为它已经成了各种选本中的品牌，有了相对固定的读者。这个结论对我们来说，是一种鼓励，也是一种压力，促使我们必须认真遴选，好在每年都有一大批优秀作品问世，给了我们巨大的取舍空间，当然也就不会辜负广大读者的期待。

去年第一次在我们的选本中露面的葛水平，今年又有《喊山》入选。《喊山》将我们的目光拉向一个荒僻的远处，葛水平不慌不忙，先在那道窄窄的山梁上，喷洒了一种浓郁的氛围，然后让一声意外的爆炸，打破小小山村的宁静。葛水平写了人物的命运，讲述偶然事件作用下的命运演变，在叙述命运演变的过程中，继续渲染荒僻山村的独特气息，这气息和命运融为一体，构成了一曲凄婉而又温暖的歌，歌声从远处飘来，进入了我们的心灵。

晓航是一位近年来引起文坛广泛关注的年轻作家，他那篇《师兄的透镜》去年获得了《人民文学》年度奖，今年这篇《努力忘记的日落时分》也是一篇颇有新意的佳作。他让三位性格不同的女性，飘忽于虚幻的情境，让那日落时分的情怀，激荡在人物心间。情境虚幻而又真切，人物飘忽却也鲜活，让人们在飘忽虚幻中感受情感，体验人生的意味。

在《世界上所有的夜晚》中，迟子建的写作发生了一些变化，以前作品那种淡淡的哀伤变得坚硬而又沉重——在那个乌唐小镇，叙述人心中的疼痛和蒋百嫂的不幸发生碰撞，进而沉没在乌唐小镇悲哀的深潭。坚硬而又沉重的哀伤震动人心，而关于生与死的认知，则如同

那盒子中的蝴蝶，向空中升华。

陈应松是我们多次关注的一位作家，他的《松鸦为什么鸣叫》获得第三届鲁迅文学奖。今年我们选了他的《太平狗》。在这篇作品中，陈应松虚实交错，构造异境。他用一条狗的忠诚，反衬人类的残暴与无情，把忠诚与残暴都大胆地夸张并推向了极致，在这异境当中，一位穷苦山民心目中光彩照人的都市，被剥去华美的外衣，人性的劣质暴露无遗。异境令人触目惊心，故事让人欲哭无泪，是一种颇有力度的批判，更是对人性良知的呼唤。

《林老板的枪》是一篇直面当下生活的现实主义佳作。作者杨少衡给我们讲述了一场较量。从那位徐县长进入县城，较量就开始了，他陷入了重重包围——金钱，美女，有意为之的菜豆事件，来自上级的无形压力……杨少衡写官员，却没有像当下流行小说那样写腐败，而是刻画了一位好官，让好官手中的权力面临资本的挑战。杨少衡关注当下现实生活，却并不就事论事，而是巧妙设计情节，精心描绘个性。他让较量的双方势均力敌，林老板拥有金钱，徐县长拥有权力；林老板拥有狡诈与恶毒，徐县长拥有智慧与信念，于是，人物形象丰满起来，这场较量也显得格外精彩，格外沉重，格外耐人寻味了。

短篇小说《幸福花儿开》写得精巧灵秀，最突出的是王兰花的形象，王兰花心性变化无常，是个典型的乡村浮躁女人。她先是觉得自己挺幸福，而后又想尝尝挨打的滋味，先是回绝了大锯，后来又去勾引他，她嫉妒心强，好奇心也强，什么都想打探，把嚼舌当成快乐。作品很单纯，就写一个女人心性的变化，写得入情入理，鲜活生动。最后还写了村民们态度的变化，这最后一笔，使作品增添了别样的滋味。

阿成的短篇小说《赵一曼女士》曾经获得第一届鲁迅文学奖。他的作品几乎每年都会进入我们的年选本，今年选的是《上帝之手》。可以看出，从事小说创作多年之后，阿成仍然保持着他的从容，以从容叙述寻常，以从容表达壮烈。同从容就义的赵一曼女士一样，《上帝之手》中的牧师冯约翰也是从容的，从容地面对生活，从容地面对酷刑，从容地惩罚罪恶，也从容地信奉着他的信仰，一个形象就这样站立起来了。阿成刻画了人物的个性，更描绘了心灵的力量。

读《午夜广场最后的探戈》，会让我们想起徐坤获得第二届鲁迅

文学奖的短篇小说《厨房》。《厨房》写最后的晚餐，这一篇写最后的探戈，《厨房》节制，这一篇张扬。徐坤描绘男人女人间的微妙与复杂，更表达了人心的微妙与复杂。她自然而然地将深意蕴含在节制或张扬的文字当中，深夜里一真一假的热吻，广场上旁若无人的狂舞，真情与假意，挑战与作秀，都给我们提供了朦胧而又多元的主题，值得细细品味。

今年有颇多佳作入选，请大家慢慢欣赏。

《小说选刊》编辑部

2005年12月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
| 编者的话             | 《小说选刊》编辑部 | (1)   |
| 木枕头              | 叶 弥       | (1)   |
| 如花的裙子            | 高 君       | (9)   |
| 上帝之手             | 阿 成       | (21)  |
| 吆鸭子              | 张万新       | (36)  |
| 多年前，我们的被子就是我们的妻子 | 李 黎       | (44)  |
| 幸福花儿开            | 曹多勇       | (52)  |
| 与大师约会            | 莫 言       | (63)  |
| 西瓜船              | 苏 童       | (76)  |
| 下一个是你            | 映 川       | (96)  |
| 搭 车              | 多 多       | (112) |
| 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       | 畀 愚       | (118) |
| 洗衣店              | 黎翠华       | (132) |
| 猫 眼              | 朱文颖       | (137) |
| 彩 虹              | 毕飞宇       | (149) |
| 创可贴              | 荆永鸣       | (158) |
| 上海一夜             | 方格子       | (170) |
| 取 暖              | 乔 叶       | (180) |
| 韩 味              | 刁 斗       | (196) |
| 衣锦还乡             | 叶 开       | (212) |

|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|
| 最上面的一个梨    | 郭文斌 | (228) |
| 老 乡        | 郑午然 | (236) |
| 我们的战斗生活像诗篇 | 范小青 | (247) |
| 八 岁        | 邓一光 | (256) |
| 婚 宴        | 王祥夫 | (271) |
| 国际哥        | 津子围 | (281) |
| 杀死柏拉图      | 苏瓷瓷 | (294) |
| 那与那之间      | 李燕蓉 | (305) |
| 五月初夏的晚风    | 严 敬 | (316) |
| 秋水故事       | 鲍 十 | (329) |
| 野马滩        | 徐 岩 | (340) |
| 午夜广场最后的探戈  | 徐 坤 | (354) |
| 扇子冯三       | 聂鑫森 | (368) |
| 剃头记        | 李师江 | (379) |
| 附 录        |     | (391) |

# 木 枕 头

叶 弥<sup>①</sup>

木枕头一大早就醒了，屋子外面那只喜鹊在叫，它是昨天来到这里的，今天天没亮的时候就开始叫了。木枕头把头抬起来，拉开窗帘，看见这只正在叫嚷的喜鹊长得十分丑恶，它的尾巴破破烂烂，像一把用了多年的扫帚。木枕头把眼神收回来，爬起来懒洋洋地穿衣服。

穿好衣服开始梳头，这是她每天最爱做的工作。坐在那面昏暗的镜子前，她的感觉十分好，昏暗的镜子里有一个同样昏暗的女人，不太真实，好像是一张旧挂历上的女人，痴痴的，表情呆板，摆着性感的姿势。她的头发一直垂到腰际，不太柔顺，但是头发很多，蓬蓬松松，走动的时候不是婀娜多姿，却也有起有伏，有点半推半就的意思。

她就这样有起有伏地拎着菜篮子上菜场，菜场就在隔壁，就像她的邻居一样，里面卖菜的人她认识一大半。当然，卖菜的一些男人会占她便宜，不过是嘴巴上的，无非是这些话：

木枕头，今天真漂亮啊！什么时候让我枕枕你？

要不要南瓜？你看这只南瓜生得多好，像一只枕头似的……

她听见了总是一副木木的表情，好像对这个世界总是反应不了。

有时候，也有男人上前来动手动脚，这个女人不言不语的，就像一只洋娃娃。洋娃娃令人垂涎三尺。但这种情况很少，确切地说，只发生过一次。事情过后，木枕头的丈夫借此敲了一笔竹杠，他对那男人说，他巴不得人家多摸摸

<sup>①</sup> 叶 弥 女，1964年6月生，苏州人，1994年开始文学创作。著有小说集《成长如蜕》、《钱币的正面反面》、《粉红手册》、《去吧，变成紫色》、《天鹅绒》。长篇小说《美哉少年》。现居苏州。

她，这样就有外快了。

出了菜场，她看见她的一对双胞胎女儿。她们穿着睡衣，牵着手，每人在吃一只粢饭团。这两个女孩儿总是在笑，他们的心思转得很快，但笑容是固定不变的。她们努力地对任何东西笑，因为太努力，所以使人很不舒服。她们嘴大，嘴唇上面有一层灰灰的颜色，好像刚刚吃过饭菜没有擦干净嘴巴，让人很容易联想到这对女孩儿睡觉的床是乱七八糟的。

木枕头走过两个女儿身边时看了她们一眼，两个女儿没有看她，自顾拉着手说话。一个说：“隔壁搬来的人家不知道有没有小孩？”另一个说：“这家人不知道用什么牌子的香水？”木枕头问她们：“我们隔壁要搬来新邻居了？”一个女儿对她说：“大家都知道，就是你不知道。怪不得人家叫你木枕头。”木枕头对她说：“老大，你对妈妈怎么这样子说话？”另一个女儿说：“妈，她不是老大，我才是老大。你什么时候才会分清楚我们两个人？”

中午，新邻居来了，一对年轻夫妻，丈夫和妻子在同一所大学任课，丈夫教美术，妻子教英文。他们没有孩子。

木枕头听见鞭炮声，就从屋子里走出来了，一手挽着头发，因为在洗头发。新搬来的女主人迎上前来，甜甜地微笑，说：“搬到这里，打扰你了。我姓章，章鱼的章，你叫我小章好了。”木枕头的丈夫正好从外面回家，替妻子回答：“她姓木，叫木枕头。”

围观的人一阵哄笑。木枕头一眼就喜欢上了女主人，本来想与她说上几句话，但是哄笑声实在太响，她只好怏怏地退回屋里去。

她梳理完头发，觉得应该想一些什么才对。她看了一眼屋子外面的人，突然发现一个问题：这些人她从来没有喜欢过，包括她的丈夫和双胞胎女儿。他们总是让她的脸皮越来越厚。

她认真地问自己，到现在为止，喜欢过谁？

她想来想去，认为自己喜欢那个新搬来的女主人小章，就因为小章的笑容像阳光那么灿烂。而且，当大家在哄笑的时候，小章没有笑，她眯起眼睛同情地看着木枕头。是的，小章是个生活幸福的女人，甜蜜，善良，无忧无虑。这个世界上只有两种女人：幸福的和羡慕幸福的。

过了一会儿，木枕头的丈夫走进屋来，对她说：“等人散了以后，你到隔壁去一趟，看看有没有不要的多余的东西拿回来。”木枕头冷着脸不说话。她丈夫提高了声音：“怎么，没听见啊？要我打你吗？”于是木枕头嘀咕：“老

是叫我干这种事，难道我不是爹妈生出来的？”她丈夫把脸凑近来，说：“咦，你好像突然有自尊心了。不过我跟你把话说清楚，我一个人怎么养活你们三个？”木枕头说：“人家叫我下个月就上班去。”木枕头的丈夫换了一种口气，哄她说：“好了好了，上班多累啊！四五百块钱，累死累活要做一个月，还不如在家里动脑筋赚点轻松钱。”木枕头无奈地笑了起来，她无奈的时候显得很有头脑：“你还不如把我放鸽子吧。”木枕头的丈夫半真半假地说：“放鸽子？那我要发财了。但是有一个问题，谁会要你？找农民工，十块钱一次，我舍不得你的，老婆。”

木枕头想了一想，觉得丈夫确实会在那一种情况下舍不得她。她听到了真话，有点温暖的真心话。于是她笑了，还如释重负地叹了一口气。

下午，木枕头从家里出来，到隔壁新来的人家去。她的头发已经干了，松松地盘在头顶上。她一眼看见小章也盘着头发，位置与她一模一样。

小章正在大门上贴一张纸，纸上用毛笔写着：章鱼之家。

木枕头走过去问：“小章，为什么叫‘章鱼之家’？”

小章告诉她：“我姓章，我先生姓于，所以我们叫章鱼之家。我们以后要生一大群小章鱼。”她忍不住被自己的话惹得笑了起来。

木枕头瞪大了眼睛说：“姓鱼？还有姓鱼的？”

她话音刚落，于先生就在里屋放声大笑。小章笑着对木枕头说：“对不起，这个人疯头疯脑的。”她进屋去了，出来的时候她的头发变了样子，打散了披在肩膀上了。

她一眨眼就改变了发型，为什么要改变发型？

然后，于先生从屋里出来了，抽着香烟，穿一件干干净净的白衬衫，拖着拖鞋的脚上还讲究地套着白棉袜子。木枕头打招呼：“于先生。”于先生回答：“不必客气，叫我小于。”小于说话间一副洒脱，神采飞扬。木枕头一心一意惦记着丈夫交给的任务，说：“小章小于，你们忙吧，我要到街上走走。我来问问你们，有什么家务事要我来做？”小章说：“那怎么好意思？”木枕头说：“没关系的。你们把不要的东西给我就行了。”小章说：“那好，你明天上午来替我整理整理厨房。”

木枕头的背影十分耐看。今天她穿了一件及膝连衣裙，露出两条长而丰腴的白腿，走路的时候重心有些不稳，跌跌撞撞的，看上去是窘迫的，也是意乱情迷的。这种女人具有两面性，既可向男人撒娇，也可以让男人向她撒娇。摇摆不定的两面性是她的魅力所在。

小于盯住木枕头的背影，悄悄地对小章说：“你猜猜，她让我想起了什么？一头羔羊，一头母牛。”小章说：“她有点狡猾，有点下贱。”小于说：“她有点可怜。木头一样的女人，心里还是明白的。”小章说：“我不喜欢她，她的狡猾是藏在迟钝的外表下面，一般人看不出来。”小于说：“我也看不出来。她很幼稚，有点天真。”小章攻击丈夫：“你是不是喜欢她？”小于说：“不，她喜欢你呢。”小章马上抓住了撒娇的机会，问：“为什么？”小于接着小章的话说：“为什么？你不知道自己是个人见人爱的女人吗？”

接下来，他们的谈话变成了另一个样子，从议论木枕头开始，演变为小夫妻间的打情骂俏。空气里充满蜜糖般的气息，他们的生活什么都不缺。

第二天上午十点钟，木枕头去敲新邻居的门。小于衣衫不整地给她开了门。小于身上的气息扑面而来，让木枕头的心敏感了一下，恍惚跑错了地方。小于睡眼惺忪地说了一些话，大意是说，小章到学校里去有事，晚些时候才回来。他还得再睡一会儿，因为昨天晚上他工作得太晚了，今天一大早，一头喜鹊早早地把他吵醒了。

木枕头讨好地说：“喔，喜鹊啊。明天早上它再叫的话，我叫女儿把它赶走。”

木枕头收拾完厨房，就到小于睡觉的地方找他去。真像小于所说的那样，她喜欢女主人小章，对男主人小于没有感觉。她是木木的一个女人，对所有的男人都没有感觉。她还觉得自己的年龄比小于大了许多，她看小于，有资格像看儿子一样。

小于听见房门口的脚步声，但他没有反应。

木枕头想了一想，咳嗽一声，提个醒。

小于睡觉的姿势很不雅观，像他的性格一样狂放不拘。他双手抱着被子，上半身与被子纠缠在一起，下半身在被子外面，一条腿压在被子上。他的短裤从腰那边褪下来，露出腰际下面的一大块肌肉。黄黄的，很紧实。

木枕头站在房门口，费劲地想说一句什么话，眼睛里看着那一大块肌肉，迷惘而略略有些兴奋。

小于终于在一大堆凌乱的被子里转过头，他的视线落在木枕头的脸上时，木枕头隐约闻到了一种香水的味道，她想起女儿说的话，忍不住也想知道他们用的是什么牌子的香水。她朝小于一笑。

再说小于，他是个画家。画家总是这样令人不可猜测，他的现实与他虚构

的世界经常混为一谈，何况他又这样癫狂。他昨天刚搬了新家，晚上与一群狐朋狗党泡吧泡到很晚才回来。他回来开灯的刹那，惊诧地发现：他找不到家的感觉了。东西一样不少，还是原来的东西，但是它们换了一个新的地方，就再也恢复不到原来的亲切感了。换个说法，原来他与这些东西之间都有着微妙的感应，现在没有了。甚至熟睡着的妻子小章，也变得陌生，让他被酒精唤起的欲望消失殆尽。

他在沙发上坐了一会儿，隐约记起刚才在酒吧里似乎受到过某种刺激，好像是一个丰腴的女子狠狠地剜了他一眼。当时，他们坐在东边，那丰腴的女子坐在西边，藏在烛光后面，长长的头发披在肩上。她凌厉的眼风越过千山万水，直奔小于的内心。小于的一个同伴话里有话地说：“小于，你从来都是讨女人喜欢的。”小于说：“也许她爱我。”

但是他知道那女子不是爱他，至于为什么用那么厉害的眼神剜他，他不知道。

这件事他当时就忘了，现在又想了起来，眼前只有那女子直刺人心的眼神。至于是由家的陌生才回想那种刺激，还是因为那种刺激才对家感到陌生，小于分不清了。

对所有的事情感到厌烦的小于，拿起画笔画到自己筋疲力尽。他听见喜鹊在叫，才发现自己一夜未睡。

现在，他向木枕头转过头，不解地问她：“你要什么？”说这话时，他维持着原有的姿势，一来他的脑袋昏昏沉沉的，二来他并不想尊重跟前这个女人，这个绰号叫木枕头的女人。

木枕头讷讷地问：“小章什么时候回来啊？”

“回来？”小于仿佛吃了一惊，很快回答，“她要到晚上才回来。”

小于从床上爬起来了，他的上身是光着的，他赤着脚丫子走到厕所里，他甚至没把门完全掩上就“哗啦啦”地开始撒尿。然后，他洗洗手，又朝脸上泼了一点水。凉凉的水珠让他恢复了一点对外界的感知。他把厕所的门掩上，在里面故意多呆了分把钟，才出来。

他走回卧室时心情是愉快的，他愉快就想做点具体的什么事，当然是美好的事。于是他走过木枕头的身边时，把头低下去，眼皮都不抬，在木枕头的肩胛那儿嗅了一下。

然后他回到床上，看木枕头有什么反应。

木枕头没有反应。

于是小于下逐客令：“小章晚上才回来。你还有事吗？”

木枕头的肩胛那儿沉重万分。她当然知道小于在那儿嗅了，小于的鼻息“咻”地一下，留下一股淡雅的香味。

现在的问题是，木枕头从来没有碰到过此类问题。不，确切地说，她碰到过无数的调情或者图谋中的非礼，从未碰到过小于这样“咻”地一下，一掠而过。

木枕头从来不是多情的人，她的反应也是迟钝的。

但她以女人的天性，马上对眼前这件事好奇起来。她想弄明白，小于这是怎么啦？漂亮的，像阳光一样灿烂的小章拉不住小于的心？

木枕头站在那儿，眼睛里突然盈满泪水。就在此时，木枕头的丈夫在屋子外面大声叫嚷：“木枕头，木枕头，你到哪里去了？饭呢？你死吧，死在外面不要回来。”

木枕头和小于同时吃了一惊，看看紧闭的房门，好像两个人已做下不可原谅的事。但是大门若无其事地紧闭着，木枕头的丈夫喊了几句就不吭气了。两个人目视一笑，突然鬼鬼祟祟起来。

木枕头不安地绞着两手，回答小于刚才的问话：

“没什么事，就是想问问你，家里有什么不要的东西让我带回去。”

小于又想笑了，他感慨道：“怪不得小章说你有点狡猾。”这句话当然是在肚子里说的，但木枕头已经看出小于神色不善，她不想要东西了。

她还是站在那儿，她有点不甘心，为什么不甘心，她不知道，也许是为小于刚才一刹那的神色不善。

她做了一个决定，说：“我叫郑小红。”

小于好像吃了一惊。

小于很快安下心来，因为他看见这个突然成了郑小红的女人脸色苍白，一只手按在胸口上，等待他的评价。

“郑小红，好的好的。郑小红，这个名字太好了。”小于把头撑起来，饶有兴趣地打量木枕头。他看来看去，发现木枕头跟郑小红一点也不相干。木枕头还是那个木枕头，丰腴的，笨拙的，脑子里转动着无法伤害人的心思。她显得低贱。因为低贱，让她具有物一般的特质。

物是可以让人占有的。物有时候还引诱人去占有。

与某些时候一样，小于把他虚构的世界与现实混为一谈了，他温柔的目光

迷离地看着房门口这个女人。这个女人是来要东西的，她一会儿是一头母牛，一会儿是一只羔羊，小于心里七上八下的，母牛刚走，羔羊又来了。总而言之，他的眼睛里，木枕头是一样漂亮的不会说话没有多少思维的“物”。

他对木枕头招招手，说了一个字：“来。”他的手虚弱无力，挥动的时候，沉重地朝下面坠。他感觉到了手无比的沉重，它要朝什么地方坠呢？床底下？或者干脆就是地狱？

他再次努力地把手抬起来，这一次他的手飘了起来，不听使唤地朝天花板那儿飘。他的人半梦半醒着，他的手先行一步，梦游去了。

“来。”他说。

木枕头慢吞吞地张开了嘴巴，她还在迟钝着——事不关己的迟钝。至此，她还不知道这个“来”的真正含义。

她脑子里转动着一点念头：来、来……

最有可能的就是：来拿东西。

小于和小章的“章鱼之家”里，充塞了各种高档电器、艺术品，他们的家具美轮美奂。这是一对会奢侈的夫妇，房子里到处堆积着钞票，连屋角都是。他们的东西太多了，肯定有一些值钱而不需要的东西。譬如放在阁楼上的电视机，既然不看，送人也无妨。还有那张卷起来随随便便放在厨房里的地毯，硬塞在楼梯下面的旧沙发……

但是他为什么说“来”？他的床上并没有可送的东西，也许他的枕头下面放着钱包。

木枕头试探地朝床边迈了几步，这样小于就拉着她的手了。小于对她的反应很高兴：“好！你过来了，郑小红。”

郑小红是谁？小于被自己吓了一跳。他一愣之下，放开了木枕头的手。木枕头也一愣，同样的道理，她也被“郑小红”三个字吓了一跳。

木枕头从床边退开，保持着她认为的安全距离。

小于压低了嗓门笑了，他感觉到昨夜在酒吧里点燃的欲望蹿了起来。他看见酒吧里那个对他不敬的女人，披着长发，带着肉感的天真，向他走过来，她心里向他道歉，站在他的床边现出真相：无言的，幼稚的，不设防的，可以轻易占有的。

她们长得真像啊！

小于一刹那间受了某种感动，他的欲望也在此时达到极致。他一迈腿下了床，扯过长裤，在里面掏出钱包，扔到木枕头的脚下。他在酒吧里喝多了常干

这种事：把钱掏出来扔到小姐的怀里。当然，木枕头与小姐是有很大差别的，虽然木枕头口口声声向他要东西，但她毕竟是良家妇女，对待她必须与小姐区别开来。

他观察木枕头的反应。

木枕头又退后了几步。她的脚被钱包砸了一下，很痛，钱包鼓鼓的，里面肯定有许多钱。这时候她已经知道了小于的意图，她忘了小章，忘了钱包，忘了丈夫……她统统忘了，眼睛里因为害羞而充满泪花。

木枕头害羞了？

她回想以往所有的岁月，包括结婚那天都没有害羞。她从小就被别人叫做“木枕头”，久而久之，她真的成了一只木枕头。

她的眼泪从眼睛里掉下来，流过脸颊，流过张开的嘴巴，像蛇一样，钻进她的领子里去了。她喜欢这个年轻的男人，她爱他。她不仅爱他，她还爱上了小章，爱上了空气，爱上了光线……总之，木枕头一刹那间变成一位爱神，爱上了所有的一切，她的人生像烟花一样，“刷”地升腾到顶空。

俗语怎么说的？人生不如意事常有。木枕头恰在此时又听见丈夫的声音：“你妈呢？她就让我吃这个东西？”声音很轻很轻，仿佛一声低语，但木枕头听见了。

于是木枕头辉煌的人生刚出现，就走到了尽头。

她走前一步，捡起钱包就走出去了。

小于坐在床边，看着木枕头的背影消失在门外，愣了又愣，半晌，哑声大笑。